

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灯塔路街道办事处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继续以“公开、透明、规范、廉洁、高效”为目标，加强组织领导，畅通公开渠道，强化公开管理，狠抓督办落实，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及时公开。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4 年，共在安阳市北关区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发布政务信息 62 条。其中，公共文化服务领域 12 条、安全生产领域 10 条、救灾领域 9 条、社会救助领域 10 条、就业创业领域 10 条、养老服务领域 1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4 年，灯塔路街道办事处未收到任何形式的依申请公开信息要求。上年度转结数量为 0。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2024 年，灯塔路街道办事处切实做好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不断完善政务公开信息监督，加大数据公开力度，确保公开信息和网站信息及时更新。严格按照“三审三校”工作制度，落实审核责任，把好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关。

（四）平台建设方面。信息公开主要平台有安阳市北关区人民政府网站—灯塔路街道办事处。做好街道信息公开网站的维护，日常信息的监管，提高公开的信息质量。及时整改网站发现的问题，为群众提供高效服务。各社区积极在公开栏公开社会保障、社会救助、惠民政策等信息。

（五）监督保障方面。灯塔路街道办事处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调整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和要求，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统一筹划。二是确定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政务公开信息的收集、报送、公示等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完整地报送。灯塔路街道办事处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不断遵循政府信息公开原则，加强监督检查，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进一步强化责任，严肃纪律，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连续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灯塔路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平稳推进，取得一定成效，但工作中仍有一些不足：一是信息公开意识有待强化，公开数量有待增加，内容质量有待加强。二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和积极性有待提高。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一方面灯塔路街道办事处将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内容，突出公开的重点、热点问题，把群众最关心的问题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另一方面进一步加大培训、宣传力度。灯塔路街道机关工作人员，尤其是具体承办人员要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和培训，规范依法办理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